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九鼎新材

公告编号：2016-84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交易内容：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承租方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交易，融资总额不超过1.106亿元人民币。

●海通恒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拟用部分生产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海通恒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度不超过1.106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5年。租赁期内，公司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生产设备，同时按照约定向海通恒信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公司以留购价100元人民币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授权公司董事长与海通恒信签署融资租赁的相关法律文件。

海通恒信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美元52300万

3、法定代表人：任澎

4、成立日期：2004年7月9日

5、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300号名人商业大厦10楼

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7、股本结构：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占股100%。

三、交易标的及交易情况介绍

1、名称：部分生产设备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4、所在地：江苏如皋

5、租赁方式：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6、租赁期限：5年。

7、租赁利率：不超过5.3%/年

8、租金支付方式：每季末还本付息

9、所有权：本次标的的所有权在租赁期间属于海通恒信，至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结束，海通恒信收到留购价款后，标的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四、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与海通恒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使公司获得生产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通过直接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改善财务结构，提高资源运营效率。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九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6日